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青航发〔2022〕585号

签发人：吴龙学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返校师生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为协助受延期返校影响的学生和教师做好客票改期服务工作，青岛航空特发布关于延期返校师生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航班：912开头的客票中至少含有一段未使用的由青岛航空实际承运的国内航班。
2. 出票日期：学校延迟返校通知下发之日（含）之前。
3. 航班日期：2022年8月15日（含）至2022年9月15日（含）之内。
4. 取消订座日期：航班计划起飞时刻前。
5. 适用旅客：延期返校原因无法按时乘机的在读学生、与学生乘坐同一航班的家长及教师。

二、改期规定

符合以上范围的客票，均可改期至起飞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1 日（含）前的青岛航空实际承运航班，免收改期手续费一次，但需补齐子舱位差价及淡旺季价差。再次改期或改期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含）以后的航班需依据多等级舱位销售管理规定办理。

四、操作规定

需提供旅客本人的中国大陆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大中小学及幼儿园学生证/学生卡/教师证/职工证，无学生证或教师证，需学校开具证明，证明至少应包含：姓名、身份证号、在读班级或工作岗位等信息并加盖学校公章，学生同行家长需提供家长乘机身份证件与学生本人乘机身份证件原件的合照，以及户口簿等亲属关系证明，如无亲属关系证明，家长需与学生旅客在同一 PNR 内或票号连续，需提供学校出具的正规因疫情延期开学的通知，以上材料可以是原件、扫描件、照片或截屏。

本通知未发布前已完成改期的客票，收取的手续费不予补退。符合本通知条件的客票需在原购票渠道办理改期手续，如原出票地无法办理改期，可联系我司客服进行办理。提交申请时需备注：延期返校符合规定，作为审核依据。详情可咨询原出票地或联系官方客服 0532-96630、官方网站或官方微信在线客服。

特此通知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5 日

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委员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印发

（共印 1 份）